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.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部署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为促进下属全资子公司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铸业公司”)的业务发展,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44,000 万元对铸业公司进行增资。增资完成后,铸业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 11,000 万元增加至 55,000 万元,公司仍持有其 100%股权。

2. 上述增资事项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本次增资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。

3.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。

二、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1. 出资方式: 以货币方式出资。

2. 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 大连华锐重工铸业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

住 所: 辽宁省瓦房店市西郊工业园区华锐路 1 号

法定代表人: 孙福俊

成立日期: 2008 年 4 月 23 日

注册资本: 人民币 11,000 万元

经营范围: 铸钢、铸铁、铸铜件加工制造; 钢锭铸坯、钢材轧制; 铸造工艺及材料技术开发; 造型材料制造; 模型模具设计制造; 金属制品、通用机械设备及备件制造;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(法律、

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；法律、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。

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，铸业公司总资产为 114,843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110,218 万元，净资产为 4,625 万元，营业收入为 33,429 万元，净利润为-32 万元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三、增资的主要内容

公司以自有资金向铸业公司增资，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44,000 万元。增资完成后，铸业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1,000 万元增加至 55,000 万元，公司仍持有其 100% 股权。

四、增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公司对铸业公司进行增资，有助于提升其资金实力，降低财务成本，提高合同履行能力，有利于增加铸业公司与国内大客户合作机会及促进国际市场的开拓，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。本次增资使用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，及时披露本次增资事项的进展或变化情况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4月27日